



喜鵲與梅

◎ 圖稿 p.154~155



運用春仔花技法完成喜鵲的製作，令人欣喜。此作品為傳統紅色剪紙的創新嘗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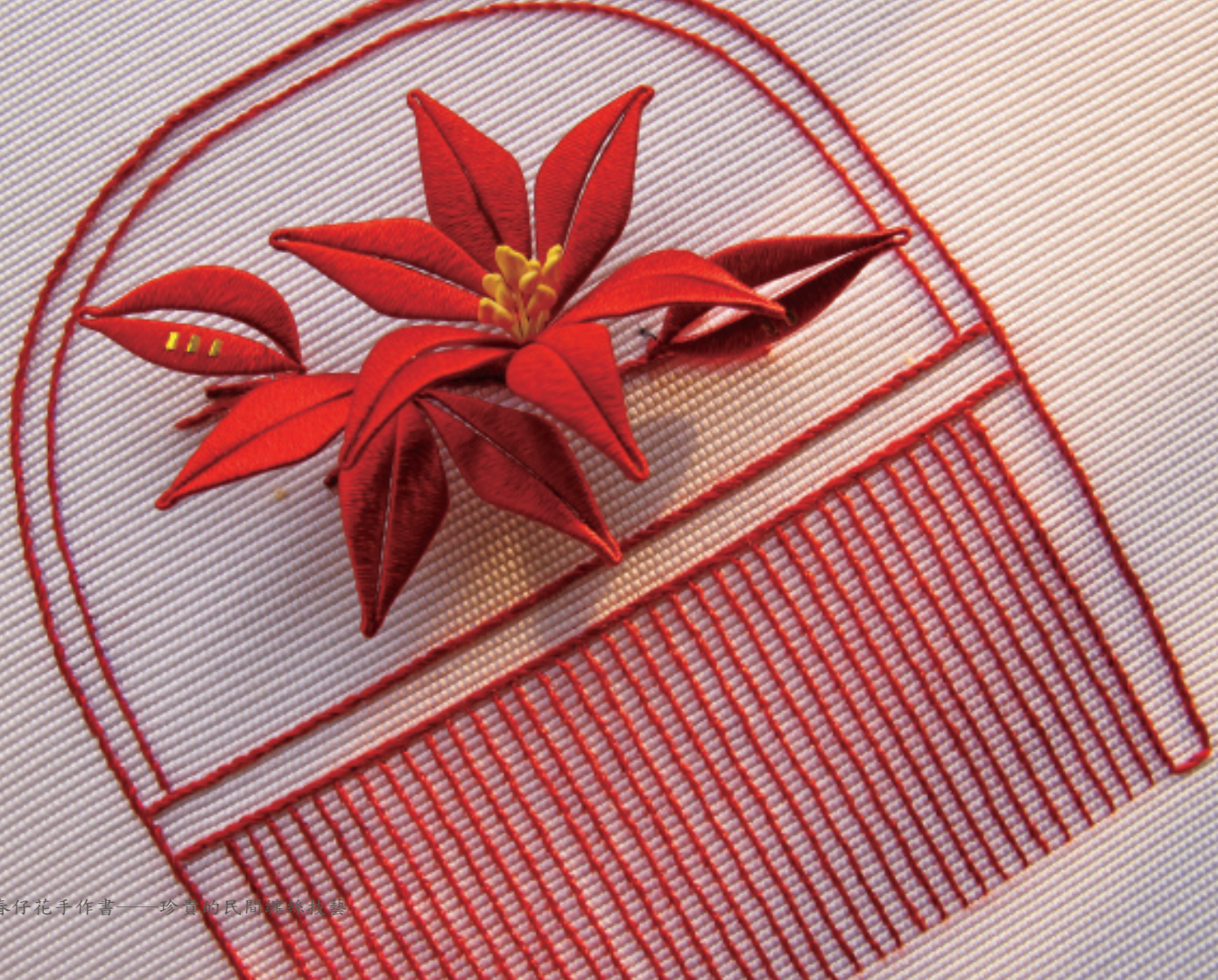


菊

◎ 圖稿 p.15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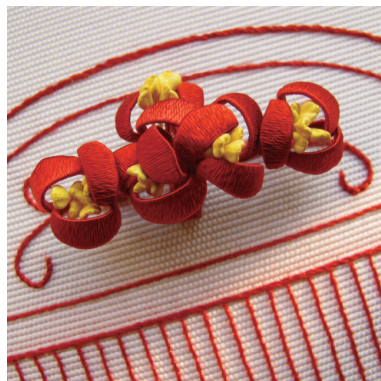


以剪紙搭配立體菊花，選擇與黑底同色系的灰色紙張表現葉片，藉以突顯黃菊。



髮梳

◎ 圖稿 p.157~159



以刺繡中的滾針繡縫髮梳，配以傳統紅色春仔花，很顯優美。



刺繡梅



選擇有梅花圖樣的底布烘托主題，嘗試以歐式刺繡針法表現梅幹，或深或淺的梅花盛開其中。



圓滿

作品融入珠繡技法，
以線條循環的走向
將「鳳求凰」意象
概念轉換表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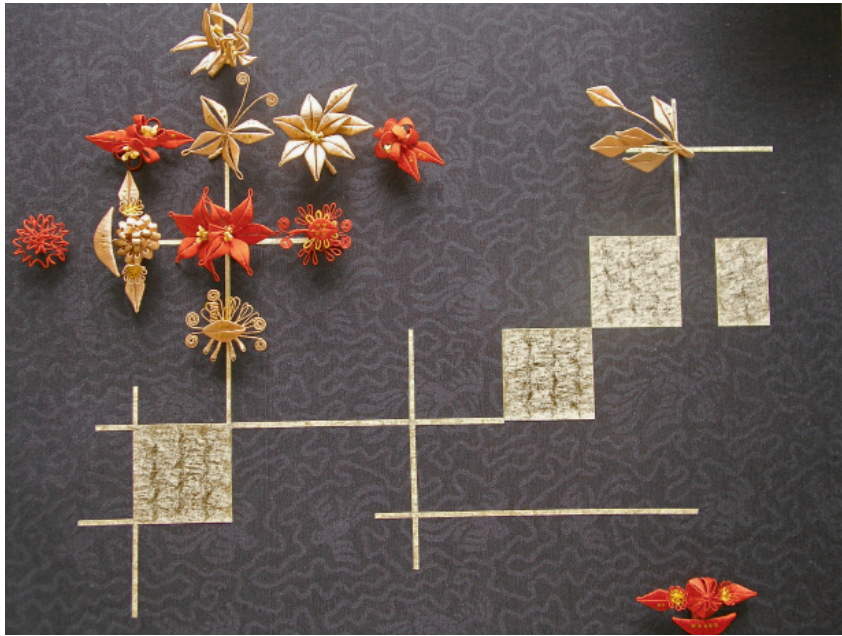




嫁

這是一件嫁妝。桌面的春仔花象徵棋盤中的棋子，金、紅兩色如同婚姻中的夫與妻，期待嫁出去的女兒在婚姻中能運用智慧。而象徵棋子的春仔花，同時也意含著父母對女兒婚姻的美好祝福。







石榴——寓意「多子多孫」

左1：北部地區與鹿港地區的全石榴。

左2：鹿港蔡謝英女士的3瓣〈6片紙型〉石榴。

左3：鹿港地區的半石榴。

左4：金門的石榴造型。



吉祥的祝福

製作、插戴春仔花的習俗，
流傳於閩南居民的生活中約四百多年之久。
閩南語中「春」與「剩」諧音。
在早年物資匱乏的年代，
三餐有剩、年年有餘，便是人生福氣。
婦女頭戴春仔花，期望風調雨順、
五穀豐收、年年有餘。

每朵春仔花皆包含著人們
對生活吉祥的冀望與祝福。

春仔花

相傳明代嘉靖年間即有製作、插戴春仔花的習俗；各式各樣的春仔花皆呈元寶形，裏面再紮微型的「石榴花」、「梅花」、「燈籠花」等約有十多個花樣。按習俗用途，春仔花分為常年各種場合可用的「春花」；新婚時用的「新娘花」、「婆婆花」；祝願用的「孩童花」、「壽花」；喪事用的「答禮花」等。這樣的習俗流傳於台灣、廈門、漳州、泉州、港澳之閩南居民的生活中。歷史約有四百多年之久。

本書以探討台灣的春仔花為主。而台灣本島與金門對於春仔花的插戴有些許差異，因此分別敘述。以下是關於台灣本島春仔花的探討。

民國 42—69 年修纂的台北市志：「花簪：有使用造花者，亦有使用生花者。造花係用紅綢或繡線織製，稱春仔花、繡線花、綢春紅等。生花，多用茉莉、含笑、鷹爪桃、菊花、樹蘭花、玉蘭、素馨花、大頭花、梔子、秀英、鳳仙花等。花簪製法，係以細銅線編成蝴蝶或花朵形狀之鐵線架，花則串在架上。亦有花朵零星插在髮間、衣襟間者。」〈卷四社會志風俗篇 p. 2208，成文出版社，民 72 年〉。基隆市志、台南市志對此皆有相似的記載。

台中縣志稿：「女人外出拜訪人家的時候，頭上一定要插花，以為日常的禮貌。」「據說女人進廚房時要戴花，不然會受灶神的責備及災難，由此紙花也好，頭上一定要有一花。」〈p. 298，成文出版社，民 72 年〉於此可窺見台灣早期頭上插花的普遍性。

目前台灣本島北部與鹿港地區，尚存有早期約二十至三十年代至今各式春仔花造型，皆有其吉祥涵義。春仔花為已婚婦女所配戴，未婚者並不配戴。在嫁妝百貨行購買時，常是一對對購買，送人時也是以一對為單位；不過在配戴時，除新娘外，通常只插一枝即可。

